**期权不同于权证**

权证是发行人与持有者之间的一种合约，持有人在约定的时间有权以约定的价格购买或卖出标的资产。

权证与期权存在以下区别：

（1）发行主体不同。期权没有发行人，每一位市场参与人在有足够保证金的前提下都可以是期权的卖方，期权的买卖双方一般而言都是普通的投资者。而权证通常是由标的证券上市公司或投资银行（证券公司）、大股东等第三方作为其发行人的。

（2）合约的当事人不同。期权合约当事人是期权交易的买卖双方，即持有期权多头的权利方和持有期权空头的义务方，而权证的合约当事人是权证的发行人与权证的持有人。

（3）合约特点方面。期权是一种在交易所交易的标准化合约，其行权价格、到期日等条款已标准化，合约条款由交易所统一确定，不能随着市场变动灵活调整。相反，权证是非标准化合约，合约要素由发行人确定，行权方式可以选择欧式、美式、百慕大式等，交割方式可以自行选择实物或现金，针对各种不同市况以及针对一些有较明确观点的投资群体，发行人可以适时推出带有特殊结构的权证，方便投资者选择符合自己观点的权证进行投资。

（4）理论上，期权供给的数量可以是无限的，而权证的供给有限，由发行人确定，受发行人的意愿、资金能力以及市场上流通的标的证券数量等因素限制。单只权证的发行量通常会在发行文件中给出一个上限，并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增加发行量。

（5）投资者参与期权投资，除了可以像买卖权证一样买入认购或认沽期权，还可以卖出认购或认沽期权，赚取权利金。而在权证市场，只有发行人才可以卖出权证收取权利金，投资者只能付出权利金买入认购权证或认沽权证。

（6）履约担保方面。期权卖方（义务方）因承担义务需要缴纳保证金，保证金随标的证券市值变动而变动；权证的发行人以其资产或信用进行担保。

（7）期权的行权价格由交易所根据交易规则来确定，权证的行权价格由发行人确定。

**表：期权与权证的比较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期权** | **权证** |
| 发行主体 | 没有特定的发行人，每一位市场参与人都可以是期权的卖方 | 通常是由标的证券上市公司、投资银行（证券公司）或大股东等第三方作为其发行人 |
| 合约当事人 | 期权交易的买卖双方 | 股票权证的发行人与持有人 |
| 合约特点 | 标准化合约 | 非标准化合约 |
| 合约供应量 | 理论上供应无限 | 供给有限，由发行人确定，受发行人的意愿、资金能力以及市场上流通的标的证券数量等因素限制 |
| 持仓类型 | 投资者可以买入，也可以卖出开仓 | 发行人为卖出方，投资者只能买入 |
| 履约担保 | 买方无需缴纳保证金，卖方需要缴纳保证金 | 发行人以其资产或信用担保履约 |
| 行权价格 | 交易所根据规则确定 | 发行人决定 |